

## 建設處

### 壹、前言

本處之施政係為推動本縣國土計畫、都市健全發展並促進本縣產業發達與工商業發展，營造優質旅遊、居住及投資環境，加強建築物管理、有效推動建築物公共安全及維護。在此願景下，本處除積極開發產業園區招商、創造就業機會、加強中小企業輔導、協助投資設立單一窗口排除障礙外，並加強公安管理、商業及公用事業管理輔導以營造優質之投資環境、促進吸引投資。

管理部份，除加速核發建築執照速度外，並推動綠建築宣導及查核、實施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方案並推動建築物無障礙環境改善，以期強化建築管理及施政效能，並藉以營造既環保且便民之優質建築環境。亦針對本縣建築物公共安全及維護，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拆除影響公共安全之違章建築、辦理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及抽驗、會同辦理旅館民宿業務督導檢查及住宅租金補貼工作，推動公有房舍屋頂架設太陽能光電設備開發綠能、創造就業機會，以達創造環境共生、營造安全優質環境、便民及利民之目標。

### 貳、年度績效指標

####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複評得分	複評後總分
業務面向	70	69.9	69.38	93.38
人力面向	15	14.4	9	
經費面向	15	12	15	

####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辦理都市發展計畫之相關研究與擬定，延續管理工作與維護(15%)	1. 都市計畫樁位補測釘及變更案釘樁(5%)	統計數據	新辦處數。	乙處	5	1. 辦理情形說明:114年度本縣都市計畫樁位補建204支、舊有樁位修復或移除3支 2. 達成率(%)：100%
	2. 促進都市計畫健全發展(10%)	統計數據	都市計畫委員會、都市設計委員會、都市更新委員會、非都市土地審議、國土	6次/年	10	1. 辦理情形說明:視各申請單位提案情形，召開共計14次。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計畫審議委員會。			
二、辦理「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青年住宅工程計畫、內政部年度租金補貼方案及無自來水地區簡易自來水及綠美化改善工程(8%)	1. 辦理「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政策引導型」及「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競爭型」(3%)	統計數據	全年度向內政部營建署申請補助計畫總經費。	2000萬/年	3	1. 辦理情形說明:114年向中央爭取共計7案，經費達3240萬元。 2. 達成率(%)：100%
	2. 南投市青年住宅工程計畫(1%)	統計數據	依據契約進度達成率	80%	0.88	1. 辦理情形說明：一期工程已竣工，二期目前工程進度第六、七層樓結構體工程。 2. 達成率(%)：70%
	3. 草屯及竹山青年住宅工程計畫(1%)	統計數據	依據契約進度達成率	20%	1	1. 辦理情形說明：草屯、竹山青宅已完成委測設計發包。 2. 達成率(%)：100%
	4. 辦理內政部租金補貼方案(租金補貼、自購住宅、修繕住宅)。(2%)	統計數據	依租金補貼按月付核准租金次數。	12次/年	2	1. 辦理情形說明：114年度由中央撥付完畢。 2. 達成率(%)：100%
	5. 無自來水地區簡易自來水及綠美化改善工程(1%)	統計數據	簡易自來水輔導補助及綠美化改善輔導補助案件共計3件。	100%	1	1. 辦理情形說明：114年核定共5案。 2. 達成率(%)：100%
三、加強工商登記及輔導管理，以健全工商行業經營秩序(4%)	1. 簡化商業登記作業流程。(2%)	統計數據	辦理時間	4小時/件	2	1. 辦理情形說明：商業登記案件4小時完成收件、查繳、繳費、發文。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 協助廠商及商家辦理工廠登記及商業登記。(2%)	統計數據	登記家數	1500家/年	2	1. 辦理情形說明：商業登記：1673件；一般工廠設立：42件。 2. 達成率(%)：100%
四、建築管理(10%)	1. 推動建築管理及建置歷史檔案資訊化。(4%)	統計數據	1. 完成發包作業30%。 2. 簽約完成20%。 3. 年度計畫建置完成50%。	100%	4	1. 辦理情形說明：. 辦理情形說明：已執行完畢。 2. 達成率(%)：100%
	2. 推動綠建築宣導及查核。(3%)	統計數據	1. 完成發包作業30%。 2. 簽約完成20%。 3. 年度計畫建置完成50%。	100%	3	1. 辦理情形說明：已執行完畢。 2. 達成率(%)：100%
	3. 建築物施工監造勘驗委外查核作業。(3%)	統計數據	1. 完成發包作業30%。 2. 簽約完成20%。 3. 年度計畫建置完成50%。	100%	3	1. 辦理情形說明：已執行完畢。 2. 達成率(%)：100%
五、辦理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無編制工程技術人員之建築營繕工程規劃、設計、履約及驗收決算等事項(8%)	代辦工程計畫案件經費額。(8%)	統計數據	全年度代辦工程計畫案件經費額	2億元/年	8	1. 辦理情形說明：高達10億5千萬，已達成 2. 達成率(%)：100%
六、輔導在地產業升級轉型，推動產業創新(16%)	1. 補助本縣中小企業服務中心辦理中小企業輔導業務。(8%)	統計數據	輔導家數	130家次/年	8	1. 辦理情形說明：114年度辦理輔導業務計132家次。 2. 達成率(%)：100%
	2. 補助本縣小型企業創新研發	統計數據	補助家數	8家/年	8	1. 辦理情形說明：114年度通過資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南投縣SBIR計畫)(8%)					格審查並獲補助廠商計12家。 2. 達成率(%) : 100%
七、促進投資，提供就業機會(4%)	規劃辦理擴大南崗工業區(規劃設置)案。(1%)	統計數據	完成發包作業50%。 完成簽約作業50%。	100%	0.5	1. 辦理情形說明： 本案須先完成「擴大南崗工業區可行性評估規劃」(委託案)成果報告，前開可行性評估成果報告係於115年1月8日完成，可行性評估報告將本案分三期開發。而本府擬先開發第一期，並已命名為「南投和興產業園區」，後續將依規辦理報編申設作業。 2. 達成率(%) : 50%
	規劃辦理南投茄苳產業園區(規劃設置)案。(3%)	統計數據	完成發包作業100%。	100%	3	1. 辦理情形說明： 本案已於113年8月28日與仲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契約，完成發包作業。 2. 達成率(%) : 100%
八、有效執行建築物公共安全維護(5%)	第一、二順位營業場所建築物列管家數檢查之檢查率。(5%)	統計數據	申報家數/營業場所列管家數*100%	27%	5	1. 辦理情形說明： 檢查家數：489 列管申報家數：1904 2. 達成率(%) : 100%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2%)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2%)	統計數據	$(\text{本年度編制員額}-\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數值<math>\leq 0\%</math></td> <td>2.0分</td> </tr> <tr> <td><math>0\% &lt; \text{數值} \leq 5\%</math></td> <td>1.0分</td> </tr> <tr> <td><math>5\% &lt; \text{數值} \leq 10\%</math></td> <td>0.5分</td> </tr> <tr> <td>數值<math>&gt; 10\%</math></td> <td>0分</td> </tr> </tbody>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2.0分	$0\% < \text{數值} \leq 5\%$	1.0分	$5\% < \text{數值} \leq 10\%$	0.5分	數值 $> 10\%$	0分	0%	2	1. 辦理情形說明：無成長。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2.0分																																	
$0\% < \text{數值} \leq 5\%$	1.0分																																	
$5\% < \text{數值} \leq 10\%$	0.5分																																	
數值 $> 10\%$	0分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2%)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2%)	統計數據	$(\text{本年度約聘僱員額}-\text{上年度約聘僱員額})/\text{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數值<math>\leq 0\%</math></td> <td>2.0分</td> </tr> <tr> <td><math>0\% &lt; \text{數值} \leq 5\%</math></td> <td>1.0分</td> </tr> <tr> <td><math>5\% &lt; \text{數值} \leq 10\%</math></td> <td>0.5分</td> </tr> <tr> <td>數值<math>&gt; 10\%</math></td> <td>0分</td> </tr> </tbody>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2.0分	$0\% < \text{數值} \leq 5\%$	1.0分	$5\% < \text{數值} \leq 10\%$	0.5分	數值 $> 10\%$	0分	0%	2	1. 辦理情形說明：因應產業園區服務中心增加約聘僱人員，後續將加強控管員額。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2.0分																																	
$0\% < \text{數值} \leq 5\%$	1.0分																																	
$5\% < \text{數值} \leq 10\%$	0.5分																																	
數值 $> 10\%$	0分																																	
三、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6%)	依法應進用身心障礙人數與實際進用身心障礙人數「每月差額」(6%)	統計數據	依法應進用身心障礙人數-實際進用身心障礙人數「每月差額」 $\leq 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數值(差額)</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每月個別合計，不加總</td> <td></td> </tr> <tr> <td>1月<math>\leq 0</math></td> <td>0.5</td> </tr> <tr> <td>2月<math>\leq 0</math></td> <td>0.5</td> </tr> <tr> <td>3月<math>\leq 0</math></td> <td>0.5</td> </tr> <tr> <td>4月<math>\leq 0</math></td> <td>0.5</td> </tr> <tr> <td>5月<math>\leq 0</math></td> <td>0.5</td> </tr> <tr> <td>6月<math>\leq 0</math></td> <td>0.5</td> </tr> <tr> <td>7月<math>\leq 0</math></td> <td>0.5</td> </tr> <tr> <td>8月<math>\leq 0</math></td> <td>0.5</td> </tr> <tr> <td>9月<math>\leq 0</math></td> <td>0.5</td> </tr> <tr> <td>10月<math>\leq 0</math></td> <td>0.5</td> </tr> <tr> <td>11月<math>\leq 0</math></td> <td>0.5</td> </tr> <tr> <td>12月<math>\leq 0</math></td> <td>0.5</td> </tr> </tbody> </table>	數值(差額)	核給分數	每月個別合計，不加總		1月 $\leq 0$	0.5	2月 $\leq 0$	0.5	3月 $\leq 0$	0.5	4月 $\leq 0$	0.5	5月 $\leq 0$	0.5	6月 $\leq 0$	0.5	7月 $\leq 0$	0.5	8月 $\leq 0$	0.5	9月 $\leq 0$	0.5	10月 $\leq 0$	0.5	11月 $\leq 0$	0.5	12月 $\leq 0$	0.5	$\leq 0$	0	1. 辦理情形說明：後續如有缺額將公告優先僱用深信障礙人員。 2. 達成率(%)：100% 人事處複評：全年1-12月均未足額，核給分數0分
數值(差額)	核給分數																																	
每月個別合計，不加總																																		
1月 $\leq 0$	0.5																																	
2月 $\leq 0$	0.5																																	
3月 $\leq 0$	0.5																																	
4月 $\leq 0$	0.5																																	
5月 $\leq 0$	0.5																																	
6月 $\leq 0$	0.5																																	
7月 $\leq 0$	0.5																																	
8月 $\leq 0$	0.5																																	
9月 $\leq 0$	0.5																																	
10月 $\leq 0$	0.5																																	
11月 $\leq 0$	0.5																																	
12月 $\leq 0$	0.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1.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 2. 必須完成10小時課程達成率 (3%)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20小時(其中包含必須完成之10小時課程-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小時、環境教育4小時、性別主流化2小時、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3小時，並以數位學習為優先)。	1. 20小時 2. 90%達成率	5	1. 辦理情形說明： (1)必須完成之10小時課程應共46人，本處目前達成人數為43人。 (2)加強宣導鼓勵同仁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必須完成之課程時數。 2. 達成率(%)：88%  人事處複評： 1.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成率100%，核給分數2分。 2. 必須完成10小時課程達成率100%，核給分數3分。 3. 合計核給分數5分。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1.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h>2. 必須完成10小時課程達成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小時以上</td> <td>2</td> <td>達90%者</td> <td>3</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1.5</td> <td>達80%者</td> <td>2.5</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td> <td>達70%者</td> <td>2</td> </tr> <tr> <td>5-9小時</td> <td>0.5</td> <td>達60%者</td> <td>1.5</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d>達50%者</td> <td>1</td> </tr> </tbody> </table>				1.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2. 必須完成10小時課程達成率	核給分數	20小時以上	2	達90%者	3	15-19小時	1.5	達80%者	2.5	10-14小時	1	達70%者	2	5-9小時	0.5	達60%者	1.5	未達5小時	0	達50%者	1
			1.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2. 必須完成10小時課程達成率	核給分數																					
			20小時以上				2	達90%者	3																					
			15-19小時				1.5	達80%者	2.5																					
			10-14小時				1	達70%者	2																					
			5-9小時				0.5	達60%者	1.5																					
未達5小時	0	達50%者	1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7%)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與預算數百分比 (7%)	統計數據	<p>※指標設算公式： 【經常門預算數－經常門決算數】/經常門預算數</p> <p>※設算說明： 1.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 預算數及決算數皆不含人事費，並得扣除依法應全數執行之經費(應檢具資料說明)</p> <p>※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4%以上者 100分 2. 節餘率達3%以上，未達4%者 90分 3. 節餘率達2%以上，未達3%者 80分 4. 節餘率達1%以上，未達2%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1%者 60分</p>	4%	4	<p>1. 辦理情形說明：節餘率達4%</p> <p>2. 達成率(%)：100%</p>
二、提升預算執行績效(8%)	資本門預算執行率(8%)(無資本門者以滿分計算)	統計數據	<p>【(資本門決算數/資本門預算數)*100%】</p> <p>※資本門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p> <p>※計算方式如下： 1. 執行率達80%以上者 100分 2. 執行率達70%~79%者 90分 3. 執行率達60%~69%者 80分 4. 執行率達50%~59%者 70分 5. 執行率未達50%者60分</p>	80%	8	<p>1. 辦理情形說明：執行率達80%</p> <p>2. 達成率(%)：100%</p>

參、未達年度目標值之績效目標檢討

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規劃辦理擴大南崗工業區(規劃設置)案。	完成發包作業。 完成簽約作業。	50% 50%	50%	<p>一、未達成原因分析 因本案須先完成「擴大南崗工業區可行性評估規劃」(委託案)成果報告，而前開可行性評估成果報告係於115年1月8日才完成。故影響後續的報編申設作業發包之執行。</p> <p>二、因應策略 本案已於115年1月8日完成可行性評估案，可行性評估報告將本案分三期開發。而本府擬先開發第一期，且已命名為「南投和興產業園區」，並已於115年4月1日簽辦發包委託專業工程顧問公司，以啟動該案的實質報編申設作業(含環評、用水計畫、農地變更、出流管制計畫、公益性必要性檢討及開發計畫等)。</p>
南投市青年住宅工程計畫	依據契約進度達成率	80%	10%	<p>一、未達成原因分析：二期工程材料進場進度延宕。</p> <p>二、因應策略：已限期115年4月1號前請施工單位提送趕工計畫，由監造單位審查中，目標於預定工期內完工。</p>
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依法應進用身心障礙人數與實際進用身心障礙人數「每月差額」	≤ 0	12個月	<p>一、未達成原因分析：本處目前進用身心障礙同仁1名，未達成</p> <p>二、因應策略：爾後有人員出缺，於徵才公告將列歡迎身心障礙人員投遞履歷，積極改善，儘速達成目標。</p>

## 肆、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 一、南投縣產業園區開發計畫推動成效一

#### 1. 推動中產業園區計畫：

##### (1) 南投旺來產業園區開發案：

本案基地面積約16.59公頃，共計15塊產(一)及2塊產(二)土地已全數出售完畢，已引進10家廠商，預計增加1,000個就業機會，並創造25億元之年產值。園區超成本金額(總收入-總成本)為4億739萬4,231元；依契約規定，本府與開發商可分配超成本各50%，另園區相關收費法規於112年8月2日召開說明會向進駐廠商說明，並於112年12月7日向進駐廠商說明維護管理相關制度。現階已有4家廠商完成興建、4家正在興建中、1家刻正規劃中。

##### (2) 埔里地方特色產業微型園區開發案：

本案基地規模面積約5公頃，共計8塊產(一)土地及1塊產(二)土地已全數出售完畢，總銷金額達7.74億元，已引進6家廠商，預計可增加約300人就業機會，年產值可達到約8~12億元，本園區於112年7月辦理移交接管作業，現階段計有1家廠商完成興建、2家廠商在興建、3家廠商在規劃。

##### (3) 草屯手工藝產業園區開發案：

1. 土地標售方面：本案基地面積約13.94公頃，預計引進25家廠商，預計可增加1,200人就業機會。園區產業專用區用地6次標售共計有22件投標，31塊坵塊土地共計標售29塊坵塊(尚餘2塊坵塊)，面積共計約8.43公頃(占比約95.97%)，標售金額合計為38億9,383萬8,018元。

2. 工程進度方面：本案園區整體工程進度已達99.85%(截至115年2月4日)，並刻正進行園區分項工程驗收作業。

##### (4) 竹山南雲產業園區計畫：

本案基地規模面積約15.41公頃，預計引進約10-15家廠商及增加1,200個就業機會，年產值約20億元，目前正積極辦理申請設置程序，且已完成用水計畫書、農地變更使用說明書、出流管制規劃書、環境影響說明書等書件審查。另開發計畫暨細部計畫書，國土署於114年9月11日召開審查會議，會議決議為：「本案經委員會審議，尚符區域計畫法第15條之2第1項第1款至第5款許可開發之規定」，本府於114年10月27日檢送補正後計畫書，國土署已檢核本案開發計畫書，現辦理內部簽核作業中，俟完成後將通知本府提送國土署開發計畫書定稿本，以供核定。

#### 2. 新興規劃中產業園區計畫(可行性評估及初步規畫案)：

##### (1) 擴大南投(南崗)新增工業區：

基地規模約面積約68.15公頃，預計可引進65~70家廠商，增加3000~3500個就業機會，並創造45億元之年產值。本案(可行性評估及初步規畫案)

已於112年10月25日委託專業工程顧問公司(擴大南投(南崗)新增工業區及旺來產業園區二期同時發包委託)，已於115年1月8日完成驗收，後續將再發包工程顧問公司辦理擴大南投(南崗)新增工業區第一期(南投和興產業園區)後續申設作業。

## (2)茄苳產業園區：

基地規模約面積約16.25公頃，預計可引進8~16家廠商，增加900個就業機會，並創造14億元之年產值，本案刻正進行實質報編工業區之「申請設置」作業中。其「申請設置」相關進度如下：本案可行性規劃報告於114年3月7日本府原則同意備查，經濟部114年4月2日業予備查在案。114年5月15日召開「南投茄苳產業園區」環境影響評估公開會議；環境影響說明書於115年1月28日舉辦會勘及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2次會議，將儘速依各委員意見檢討修正後提送下次會議審查。水土保持規劃書(初稿)於10月16日提送農業處，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114年12月18日現場會勘暨第1次審查會議，本案已申請修正時限展延至115年4月30日前提送，刻正辦理修正作業。用水計畫中水署於115年2月3日召開審查會議，將儘速依各委員意見檢討修正。農地變更使用說明書11月21日提送農業處。後續將依規辦理申請設置作業。

## 二、南投市文化路青年住宅第一期讓售：

1. 計有576人提出申請，合格案件共計476件，不合格共計99件(重複申請3件、放棄申請29件、未於期限內補正29件、資格不符38件)，113年7月22日已辦理公開抽籤完成。
2. 114年4月開始辦理看屋選屋程序，承購人於114年4月可安排3次看屋，提供充足選擇時間；於114年6月中旬完成選屋程序，因適逢中央限貸令，部分難以貸款，最終計有27戶進入繳納保證金及簽約程序。
3. 本府交屋前提供民眾驗屋，並責成施工廠商依驗屋意見改善，截至目前，已繳清價款並完成點交入住者，計有3戶，其餘仍持續辦理驗屋改善及交屋程序中。

三、簡易自來水RO淨水設備：114年試辦補助簡易自來水用戶端RO淨水設備(非原民區)，優先擇水質嚴重異常之系統裝設，本案用戶端淨水設備(含供料安裝)，已完成裝設埔里鎮合成里、成功里、向善里及竹山鎮大鞍里等共計188組，目前用戶使用狀況良好，水質檢測數據也在飲用範圍內，民眾反映極佳，後續本府會再持續改善偏鄉用水安全。